

## 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为真实、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09月30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，对公司截至2022年09月30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1,631,010.35元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项目	计提金额（元）
应收账款	-14,988,213.68
其他应收款	141,549.80
存货	26,477,674.23
合计	11,631,010.35

注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未经审计。

### 二、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构成的具体说明

#### 1、会计估计变更，应收账款呆账回冲

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为更加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应收账款的构成、回款期和实际坏账损失比例，公司决定对应收款项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-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1年以内（含1年）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调整。变更前公司1年以内（含1年）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5%，本次将6个月以内（含6个月）的应收账款

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下调至 1%，变更生效日为 2022 年 7 月 1 日。变更后，本期在收取货款后进行备抵呆账金额回冲而产生之利益为 14,988,213.68 元。

## 2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的存货进行清查和分析，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，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，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，对于数量繁多、单价较低的存货，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，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。根据上述标准，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26,477,674.23 元，主要系策略性备料，相对应存货跌价损失提列增加所致。

## 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11,631,010.35 元。本次计提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资产现状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0月28日